

書面質詢

羅彩燕議員

就優化文化演出活動場地規劃安排 發展演藝之都提出書面質詢

據悉，近來有海外明星表演團體將會在氹仔奧林匹克運動場開展演藝活動。因其活動於場地搭建或綵排時，產生有別於過往活動的光污染、噪音以及音頻震動，對附近居民生活作息造成影響，本辦事處近日亦收到不少的投訴和反映，同時亦有不少居民致電電台時事節目反映相關事宜，有居民反映在完全關窗的情況下，仍然感受到不少低頻的音響震動，嚴重影響其正常生活作息時間。

過去，奧林匹克運動場館一直扮演着承辦本澳很多大型活動的功能型角色，各式各樣的活動無可避免地都會對附近的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響，例如過往的一些煙花匯演，都會產生光污染、噪音以及火藥異味等問題，附近居民亦一直願意配合和理解。但因是次國際級表演的性質及規模，其設備級數都超越一般常規活動，而搭建場地、綵排等活動所產生的噪音、光污染以及震動，大大超越過去其他活動所產生的負面影響。

其實，舉辦這些活動固然有利於澳門實現建設演藝之都的目標，而且能夠吸引世界明星來澳表演，其實亦是特區政府努力發展多元經濟的成果體現。而澳門要發展成為演藝之都，未來更需要吸引更多來自世界各地的巨星、知名團體來澳表演。

然而，目前倚賴奧林匹克運動場館，明顯未能滿足這些國際級匯演的場地要求，而且周邊亦缺乏交通支援配套，更沒有相應商業設施，白白浪費明星效果所帶來的經濟人流效應。若然日後長遠仍然依賴該場地，該區的交通壓力、居民日常出入及正常生活可能會面臨巨大影響，可能反而會對澳門演藝事業發展造成障礙，影響團體來澳演出意欲。故此，特區政府在場地上必須要預先規劃，除了要善用六大博企管理的室內場地之外，澳門亦需要有具備一定條件的多功能戶外場地，以及配合場地發展完善周邊交通配套及商業設施。

對此，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：

- 1.賽馬會位置上與民生區保持一定距離，同時亦有輕軌作為交通樞紐，特區政府也表示可考慮用作演出場地。長遠來說當局會否考慮重新規劃賽馬會用地，增加商業配套、運動設施、市民休閒、公共停車空間等多種功能以配合演藝之都的發展？
- 2.社會有意見提出澳門能否以澳門蛋運動場來承擔，對此當局是否有計劃考慮改建澳門蛋以增加其功能？
- 3.請問特區政府將會如何逐步完善有關演藝場地周邊的商業配套元素，同步提振社區經濟？是否有相應的區域產業發展規劃？